

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2026 年图书馆中文纸质 图书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甲方： 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乙方： 北京人天书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甲方：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乙方：北京人天书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为甲方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2026 年图书馆中文纸质图书采购项目（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643）的中标人，双方本着诚实信用、互利互惠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本项目达成以下供货协议（备注：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此合同同等起效）

一、图书采购

1. 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2026 年图书馆中文纸质图书采购项目分两年完成，2026 年完成 596400 元（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中文纸质图书采购，2027 年完成 600000 元（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中文纸质图书采购，具体可见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 中文纸质图书（除专项书单）采购方式为外出现场采购（拟派 3 至 5 人），如外出现采订单不足，乙方应提供划单服务。

（1）乙方应组织甲方（拟派 3 至 5 人）参加全国书市、大学出版社图书订货会、北京图书订货会等全国性的图书订货会进行外出现场采购，乙方应提供人员、设备（查重器）等方面的便利。外出采购所需的差旅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有权拒绝到乙方指定的书库现采。

（2）如（1）中外出现采订单不足，乙方须提供郑州市级以上新华书店的现采服务及各大出版社最新图书征订目录供采购方划单。提供的征订书目内容须符合大学以上读者的阅读要求。

3. 现采结束后，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交该批采购的现采数据，包括 Excel 和 MARC 两种格式，项目内容包括：正题名、责任者、ISBN、出版者、出版年、版次、定价、内容提要等。

4. 专项书单采购方式不限于外出现采和划单采购，乙方应多种渠道积极组织货源，按照甲方的要求供货，专项书单到货率不低于 90%（该目录中订购不到的要提供书面说明）。

5、所有订单须经乙方查重，甲方确认后，方可生效。不成套、精装本、试题册、读者对象不符等不符合馆藏规定的图书应提前剔除，如在图书加工环节出现不符合馆藏规定的图书，无论加工与否，均做退书处理。

6、甲方不向乙方承诺年度最低订购数量，具体订购数量将依乙方的履约质量而定（主要指标为图书质量和加工质量），甲方有权根据乙方的图书质量和加工质量对即使已经定额的订购数量进行一定量的减少或增加。

二、图书加工

1、乙方收到甲方确认的书目订单后，于 2026 年 10 月 31 日前、2027 年 10 月 31 日前分两次按甲方要求（见 第三章 采购需求）完成所采图书的查重、编目、著录、贴磁条、贴条码、贴书标、盖馆藏章、贴 RFID 高频标签（进口）、转换等加工及全馆图书的精细排架、上架、更换架签等服务，所有服务均在河南检察职业学院图书馆完成。

2、本项目图书编目人员为 3-5 人，必须持有 CALIS 编目资格证或国家图书馆编目资格证，并按照标准的 CN MARC 格式提供所购图书的编目数据（数据要求参见《中国机读目录格式使用手册》《CALIS 联机合作编目手册》），所提供的数据能在甲方图书管理系统无障碍使用，并要求按甲方要求提供馆藏数据制作。

3、图书的编目加工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中的技术要求完成。

4、乙方加工图书使用的 RFID 高频标签（进口）、防盗磁条、条型码、书标、覆膜等所有设备及耗材均由乙方自备。

5、乙方需在图书加工前先将所用高频 RFID 标签（进口）、防盗磁条、条型码、书标等样品提前送至甲方，经甲方检查同意后方可使用（高频 RFID 标签需提供针对本次项目的采购记录及发票复印件），甲方有权不通知乙方的情况下随时抽查供货商的图书、耗材及加工情况。

6、乙方图书编目加工错误率大于或等于 10%的（错误率=单次抽查发现错误的图书册数/单次抽查的图书总册数×100%），无论加工与否一律退回。

7、甲方若在抽查或读者使用过程中一经发现乙方粘贴磁条或高频 RFID 电子标签（进口）中出现漏贴、无法识读或质量不合格时，乙方必须进行更换，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图书配送

1、甲方提供本次采购预算的 10%的专项图书目录，到货率不低于 90%（该目录中订购不到的要提供书面说明）、现采图书到货率不低于 98%、划单图书到货率不低于 95%。出版社缺货证明不能作为不供货的凭据。

2、乙方须向甲方提供订单中未供货图书的数量、原因及其他相关信息，以便甲方及时掌握到货情况。

3、乙方在配货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时，需向甲方先行沟通后配货：

（1）凡所报订单中有单价高于 200 元或套价高于 300 元的图书等需与甲方人员沟通并确认后，方可确定订购。

（2）乙方提供的图书定单，必须有相应实物保证；乙方必须保证所供图书与甲方现场采购数据或所提供图书订单相符，若出现恶意塞书的情况，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4、对于甲方选购的重点出版社图书，若乙方故意从订单中删除，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5、乙方在配送时须提供图书总清单（纸质版和电子版）和包单，总清单包括：条码起止号、ISBN 号、正题名、出版社、责任者、单价、数量、码洋与实洋等，每包图书须内附清单，包单包括：ISBN 号、正题名、出版社、责任者、单价、数量、码洋。配送时注意保证同一种书、卷书、丛书须配在同一包，如果一包放不下，需在包外注明。

四、供货要求

1、乙方应保证所供图书由国家正规出版社出版，不得提供非正规出版社出版图书或盗版图书，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责任的权利，由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

2、必须保证提供甲方指定的权威出版社所出版的正版图书。一经发现所提供的为违法、盗版、翻版书籍，必须无条件退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其服务资格，违约责任、经济责任与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发现图书与订购不符时，无论加工与否一律退回。

3、乙方所供图书如有缺页、错页、污损、破损、装订错误，无论是否盖章、加工，均应无条件退换；乙方所供图书如有非甲方订购图书或重书，无论是否盖章、加工，均应无条件退换。

4、乙方所供图书如有缺光盘、资料等附件，乙方应保证予以补缺或根据甲方意见做退书处理。补缺或退书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完成。

5、如因乙方原因造成退书的，退书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结算

1. 本合同成交综合折扣率为：62%，本次采购图书码洋乘以综合折扣率为合同金额。书款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

2. 付款方式：2026 年所购图书一律不预付现款，图书到馆后验收合格入账对账后，乙方开具正式发票，甲方 30 天内按实际验收数量支付 2026 年实际书款。2027 年所购图书一律不预付现款，图书到馆后验收合格入账对账后，乙方开具正式发票，甲方 30 天内按实际验收数量支付 2027 年实际书款。

乙方户名：北京人天书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及行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帐号：110906865910506

详细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晓月中路 15 号院 1 号楼

备注：（1）乙方付款时所开具的发票户名、开户行及账号必须与成交合同一致；

（2）发票备注栏需填写：图书种数、册数、码数、实洋及折扣

3. 甲方在验收完毕后，在合同有效期内尽快将乙方书款付清；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收图书，拒付书款。

4. 在甲方临近学校假期、年终财务结算等特殊情况下，乙方给予甲方较为宽限的付款期（无息）。

六、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金额：成交总金额的 10%，即人民币壹拾壹万玖仟陆佰肆拾元整（¥119640.00 元）。

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转账。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规定：待 2027 年图书质保期满后，全额无息退款。

履约保证金须按要求足额缴纳，未按期缴纳的，视为成交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七、合同签订及违约责任

1、乙方若在图书采购、图书加工、图书配送、退货补缺任一环节出现违约，甲方有权停止报送订单，直至终止合同。

2、本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7 年所购图书质保期结束。

八、乙方被甲方终止合同者，乙方以后不能再次参与甲方招标。

九、对于合作过程中产生的问题，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招标文件上的要求及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与合同有同等效力，双方严格遵守。

十一、本合同，中文书写，一式十份，甲方六份，乙方二份，代理机构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北京人天书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2026 年 7 月 15 日

2026 年 7 月 15 日

人天书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